

海南省知识产权局

海南省知识产权局关于组织推荐 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参评项目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及洋浦经济开发区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管理部门），海口国家高新区，各有关高校、科研机构，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国知发运函字〔2021〕124号）要求，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评奖工作现已开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评条件

已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的专利，并同时具备以下条件的，可以参加中国专利奖评选：

（一）在2020年12月31日前（含12月31日，以授权公告日为准）被授予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权（含已解密国防专利，不含保密专利）；

（二）专利权有效，在申报截止日前无法律纠纷，不存在未缴年费或滞纳金等情况；

（三）全体专利权人均同意参评；

（四）未获得过中国专利奖；

（五）一项专利作为一个项目参评；

（六）相同专利权人参评项目不超过2项；集团公司及其子

公司参评项目总数不超过 10 项；

(七)申报单位为本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或者具有本省户籍、工作居住证的专利权人，且是参评专利的第一专利权人。

二、参评方式及推荐项目数量

中国专利奖采用项目推荐方式。省知识产权局负责本省行政区域内中国专利奖项目推荐工作。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推荐项目分配表，本届中国专利奖海南省知识产权局推荐名额上限为 7 项(其中发明、实用新型专利推荐项目数量上限 5 项，外观设计专利推荐项目数量上限 2 项)。同专业领域的两名中国科学院院士或中国工程院院士(以下简称院士)可联名推荐 1 项本专业领域的发明专利，每位院士仅限推荐一次。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园区(海口国家高新区，以下简称示范园区)推荐名额上限为 2 项(发明、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以下简称示范企业)每两年可自荐 1 项发明、实用新型或外观设计专利。

院士、示范园区推荐项目和示范企业自荐项目，须经省知识产权局对参评条件及材料真实性进行审核、公示后，统一推荐，不占省级知识产权局推荐名额。其中，示范园区项目评审推荐工作，由省知识产权局统一组织(海口国家高新区参加)。

三、材料报送方式及要求

采取网上提交方式报送。申报单位登录海南省知识产权综合

服务平台 (<https://amr.hainan.gov.cn/szscqj/zhfwpt/>), 选择“中国专利奖申报”, 按要求填写基本信息并上传附件材料。具体操作方法见《申报系统操作指南》(附件6)。附件材料主要包括:

1.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 (word2007 文档)。以“专利号+申报书”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申报书”。

注: 申报书首页的“推荐单位”栏按照推荐方式分别填写“院士推荐”“示范企业自荐”, 其他的填写“评审推荐”(待评审确定推荐项目后, 由省知识产权局统一填写“省知识产权局推荐”或“示范园区”推荐)。

2. 《专利权人和参评单位声明》(PDF 文档, 格式见附件1), 需加盖单位公章。以“专利号+声明”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声明”。

3. 附件资料 (PDF 文档)。图片、照片、获奖证书、项目应用证明等材料扫描件, 填写经济效益数据的, 专利权人可以提供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参评专利经济效益专项审计报告等作为经济效益相关证明材料, 所有附件应嵌入一个 PDF 文档, 不超过 20M。以“专利号+附件”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附件”。

4. 专利授权公告文本 (即授权公告时的扉页、权利要求书、说明书及其附图, 或外观设计图, PDF 文档)。以“专利号+授权文本”为文件名, 例如“ZL20121002****.*+授权文本”。

院士推荐的项目，还需提交院士推荐意见书（PDF 文档，格式见附件 2），需院士签名，附院士证书复印件。以“专利号+院士推荐函”为文件名，例如“ZL20121002****.*+院士推荐函”。

示范企业自荐的项目，经网上公示无异议后，再补充提交推荐函（纸件，格式见附件 3），并加盖单位公章。

四、材料报送时间

网上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7 日，凡材料不符合要求或逾期推荐的项目均不予受理。

五、推荐程序

（一）材料初审。省知识产权局对参评资料进行初审。初审主要包括：申报项目是否具备参评资格；项目材料是否完整、真实、准确、不存在涉密内容等。

（二）专家评审。省知识产权局组织专家评审组，对初审合格的报送项目进行评审，按照省知识产权局推荐指标和示范园区推荐指标择优推荐。

院士推荐项目和示范企业自荐项目不需要参加评审，经审核、公示后，直接推荐到国家知识产权局。

（三）网上公示。拟推荐项目（含院士推荐和示范园区自荐项目）在省知识产权局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 5 个工作日。

（四）报送。经公示无异议的项目，由省知识产权局统一报送到国家知识产权局。

六、有关要求

（一）请各有关单位高度重视、积极宣传动员、认真组织推荐，各市县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含洋浦经济开发区）要将此通知转发到相关微信工作群和本辖区企事业单位，并将负责此项工作的联系人报名表（附件4）于2021年9月15日之前发至邮箱。

（二）鼓励海南省专利奖获奖项目和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积极申报中国专利奖。对获得中国专利金奖、银奖、优秀奖的专利权人，按照相关政府规定，分别给予60万元、40万元和30万元奖励。

（三）为了做好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的申报和推荐工作，省知识产权局临时建立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工作微信群，用于发布工作通知、组织专家评审及协调解决相关问题。请各申报单位网上提交相关资料后及时扫码入群（附件5），并将微信名称修改为“单位（全称）+联系人姓名”。

（四）《中国专利奖评奖办法》《中国专利奖申报书（2021年修订版）》等请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中国专利奖”专栏下载（<https://www.cnipa.gov.cn/col/col141/index.html>）。申报书为word2007文档格式，从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下载后不能更改格式。

特此通知。

附件：1. 专利权人和参评单位声明
2. 院士推荐意见书

3. 推荐函
4. 联系人报名表
5. 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工作微信群二维码
6. 申报系统操作指南

海南省知识产权局

2021 年 9 月 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运用服务处咨询电话：

联系人：祝斌

电 话：0898-65880901，13389880885

邮 箱：yfc_hnipa@hainan.gov.cn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青年路 8 号

海南省知识产权局运用服务处 403 办公室

申报系统技术维护电话：

手 机：13976365636、18289539732

固 话：0898-65236391

附件 1

专利权人和参评单位声明

本单位（本人）自愿申报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对提供的所有数据及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自愿承诺，参评专利无下列情形之一：

1. 失效专利，或被宣告无效的专利。
2. 在申报截止日期前存在法律纠纷，或未缴年费、滞纳金等情况。
3. 同一专利项目获得过中国专利奖。
4. 属于保密专利；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不适合给予激励的情况。

(所有专利权人和参评单位均需声明。如有特殊情况,不能填写此表的专利权人需提供授权声明,单位应加盖公章,个人应签字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第一专利权人: 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第二专利权人: 签字或盖章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其他专利权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 2

院士推荐意见书

中国专利奖评审办公室：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本人经认真审查，确认如下：

1. 申报书所填写材料内容属实、完整；不存在任何涉密内容；经与该项目涉及的全体专利权人、发明人确认，均同意参评；
2. 推荐项目及理由（写明专利号、专利名称、专利权人和推荐理由）。

特推荐该项目参加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评选。

院士签名

年 月 日

请填写以下信息，并另附院士证书复印件。

姓 名： 专业领域：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所在单位：

姓 名： 专业领域：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所在单位：

附件 3

推 荐 函

中国专利奖评审办公室：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评选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的通知》，我单位经认真组织、筛选、审查，确认如下：

1. 申报书所填写材料内容属实、完整；不存在任何涉密内容；经与各项目涉及的全体专利权人、发明人确认，均同意参评；

2. 各项目公示情况说明，必须包括公示时间、方式、结果等，如有缺失，取消参评资格；

3. 推荐项目清单（包括专利号、专利名称、专利权人、推荐理由），需排序，建议以列表形式或另附列表；

4. 已按照材料确认表对申报项目进行汇总整理，并填写材料确认表。

特推荐以上项目参加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评选。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材料确认表

请推荐单位审查并核实，在满足条件的方框中划✓，不符合要求的项目将无法进入评审程序。

1. 纸件材料：

- ☐ 推荐函 1 份。

2. 电子件材料（存储在光盘或 U 盘中）：

- ☐ 各推荐单位所有的推荐项目和推荐函（word 文档）存储在一个文件夹，以“中国专利奖+推荐单位名称（推荐院士姓名）”命名；
- ☐ 一个推荐项目制成一个独立的文件夹，以专利号命名，例如“ZL20121002****.*”，内部存放中国专利奖申报书、附件材料、授权公告文本；
- ☐ 申报书为 Word2007 文档格式，从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下载后未更改格式，以“专利号+申报书”作为文件名，例如“ZL20121002****.*+申报书”；
- ☐ 所有附件材料嵌入一个 PDF 文档，以“专利号+附件”作为文件名，例如“ZL20121002****.*+附件”；
- ☐ 授权公告文本¹为 PDF 文档格式，以“专利号+授权公告文本”作为文件名，例如“ZL20121002****.*+授权公告文本”。

¹ 下载地址为：<http://pss-system.cnipa.gov.cn/sipopublicsearch/portal/uiIndex.shtml>

推荐项目清单

申报单位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推荐理由	

附件 4

联系人报名表

单位	联系人	手机	办公电话

注：此表由各市县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含洋浦经济开发区）报送。

附件 5

第二十三届中国专利奖工作微信群二维码



注：该二维码 7 天内有效，如果超过时间无法进入。可添加祝斌微信好友，申请入群。

手机号码（微信号）：13389880885

附件 6

中国专利奖申报系统操作指南

一、注册帐号

1. 用户登陆“全国一体化在线服务平台海南政务服务网”(<https://wssp.hainan.gov.cn/hnwt/home>), 点击网站右上角的“注册”, 进入用户注册页面。如图 1-1:



(图 1-1 全国一体化在线服务平台海南政务服务网)

2. 进入用户注册界面后, 按照申报人(即参评专利的第一专利权人)性质, 选择“自然人注册”或“法人注册”。即, 如果第

一专利权人是个人的（如张三、李四），选择“自然人注册”；如果第一专利权人是企业、社会团体或机关事业单位的，选择“法人注册”。如图 1-2：

在注册过程中发生系统问题请咨询客服电话：12345（咨询一体化政务平台注册问题）。

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
海南政务服务网

自然人注册

法人注册

温馨提示：为了确保您的账户信息安全，请勿泄露账号密码给他人

账户信息

* 用户名：

请输入 用户名/证件号

* 密码：

请输入 密码

* 确认密码：

请输入 确认密码

证件信息

* 企业类型：

☒ 企业 ☐ 社会团体 ☐ 机关事业单位

* 企业名称：

请输入 企业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图 1-2 用户注册界面）

二、用户登录

1. 用户登陆“海南省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中国专利奖申报”(<https://amr.hainan.gov.cn/szscqj/zhfwpt/>)。如图 2-1:



(图 2-1 海南省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

2. 进入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后,按照申报人性质及注册信息,选择“个人登录”或“法人登录”。如图 2-2:



(图 2-2 统一身份认证系统)

三、数据填报和提交

1. 进入“中国专利奖申报”后，选择“我要申报”。如图 3-1:



(图 3-1 中国专利奖申报系统界面)

2. 申报人根据参评专利性质(发明、实用新型专利或外观设计专利), 自行选择申报项目进行申报。注: 发明、实用新型专利的申报书和外观设计专利的申报书不同, 请谨慎选择。如图 3-2:



(图 3-2 中国专利奖申报项目选择界面)

3. 申报人按照要求填写申报书封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步”。注：①专利号之间不允许有空格；②“推荐单位”一栏，填写“院士推荐”“示范企业自荐”，其他的填写“评审推荐”。如图 3-3：

封面

申报基本信息

上传附件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发明、实用新型）-法人

（发明/实用新型）

专利号 *	请输入专利号，专利号之间不允许有空格
专利名称 *	请输入专利名称
申报单位 *	海南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推荐单位 *	推荐单位填写“院士推荐”“示范企业自荐”，其他的填写“评审推荐”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请输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返回列表

下一步

保存草稿

（图 3-3 申报书封面填写界面）

4. 按照要求填写申报项目“申报基本信息”，经检查无误后，点击“下一步”。如图 3-4：

海南省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

首页 > 我要申报 >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发明、实用新型）-法人

封面

申报基本信息

上传附件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发明、实用新型）-法人

申报项目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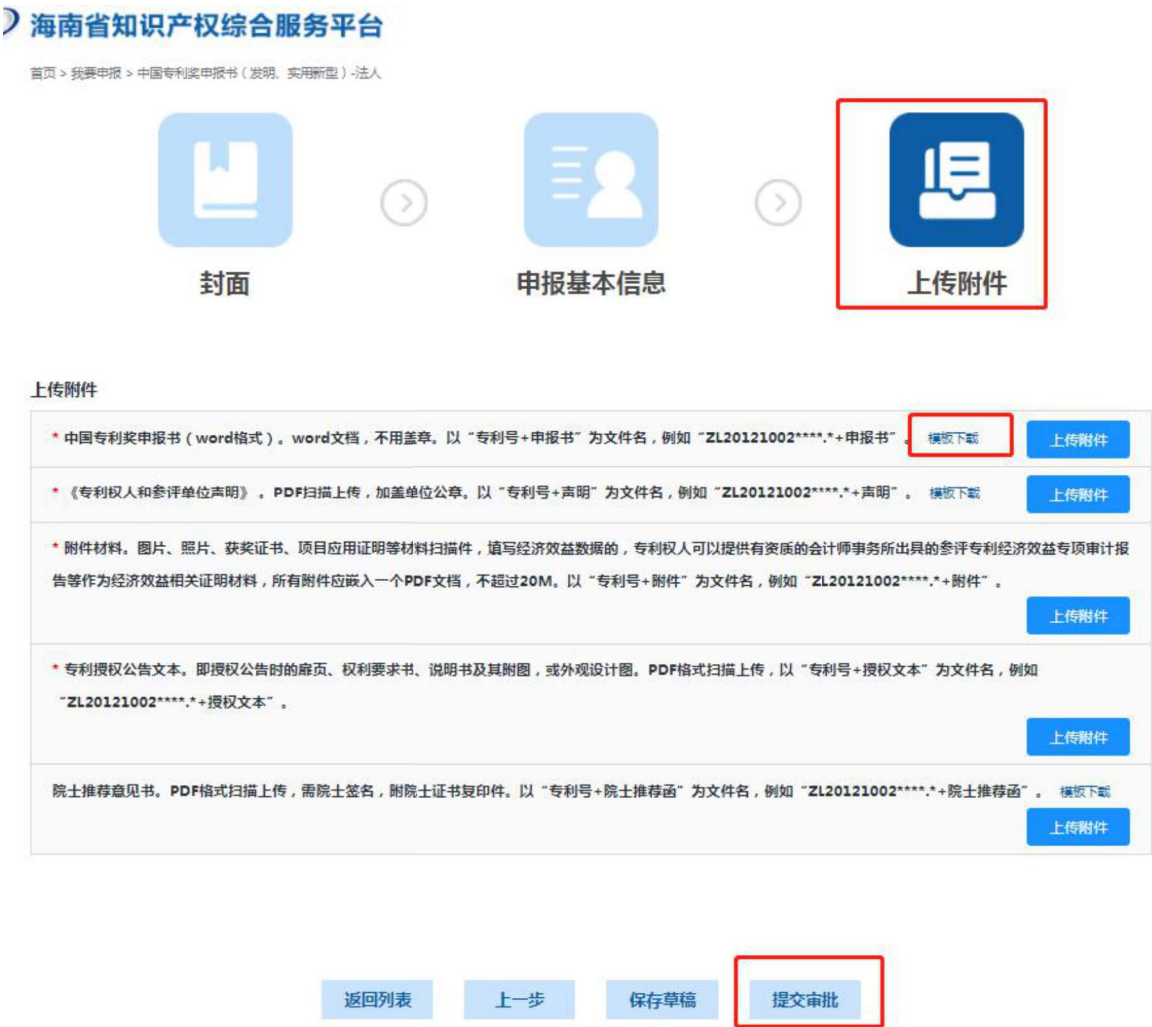
专利号 *	202102659877.1		
专利名称 *	一种净水器		
专利技术领域 *	请选择		
专利权人 *	请按照《专利证书》上的专利权人顺序依次填写，有多个专利权人的，专利权人之间用顿号隔开		
发明人 *	请按照《专利证书》上的发明人顺序依次填写		
IPC主分类号 *	请输入IPC主分类号		
通讯地址/邮编 *	请输入通讯地址/邮编		
联系人 *	请输入联系人	手机 *	请输入手机
办公电话	请输入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请输入电子邮箱
联系人 *	请输入联系人	手机 *	请输入手机
办公电话	请输入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请输入电子邮箱

* 号为必填项

（图 3-4 申报项目基本信息填写界面）

5. 上传附件。按照要求上传相关附件材料后，点击“提交审批”，即可完成项目申报工作。**注：①标“*”号的是必要件。院士推荐的项目，还需提交《院士推荐意见书》。②附件格式上传**

要求：《中国专利奖申报书》需上传 word 格式，不用盖章。根据国家局通知要求，不能更改格式。其他附件材料必须为 PDF 扫描件，否则无法上传。③《中国专利奖申报书》《专利权人和参评单位声明》和《院士推荐意见书》，可以点击“模板下载”，按要求填写（或盖章）后上传。④申报项目一旦“提交审核”后将不能修改和删除。如果需要修改，需联系省知识产权局退回。因此，在正式提交前请务必认真检查、核对，确定无误后再提交。



（图 3-5 上传附件上传界面）

四、查看办件状态

系统提交审批后，建议经常登陆系统查看办件进度，及时了解相关情况。

进入“中国专利奖申报”的“我的申报”界面，查看当前办件状态。办件状态主要有 7 类：

1. 草稿。尚未提交审批的办件，可继续编辑和删除。
2. 已提交。办件已提交到省知识产权局，尚未受理。
3. 已受理。办件省知识产权局已受理，尚未审核。
4. 退回补充资料。办件经审核，因填写错误或缺少相关证明材料，予以退回修改或补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可点击“审核意见”查看退回补充资料原因。
5. 重新提交。申报人根据省知识产权局退回补充资料的“审核意见”，对申报内容进行补充后，重新提交省知识产权局审核。
6. 审核通过。办件经审核，符合申报条件，进入特殊环节（评审和公示）环节。
7. 审核不通过。办件经审核不符合申报条件，予以驳回。可点击“审核意见”查看驳回原因。

具体详见图 4-1



(图 4-1 申报系统查看办件状态界面)

五、重新提交

办件退回补充资料后，申报人根据省知识产权局作出的审核意见，进入“中国专利奖申报”的“我的申报”界面，点击“继续填写”，参照上面“数据填报和提交”流程，修改错误的填写内

容或补充上传相关证明材料后，点击“提交审核”。办件状态显示“重新提交”。如图 5-1：



海南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退出



我要申报



我的申报



通知消息

全部

草稿

审批中

已办结

事项名称: 请选择

申请时间: 自 开始日期 至 结束日期

请输入搜索内容

申报编号/事项名称	申请人	申请时间	办件状态	操作
ZGZLJ20210908356137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发明、实用新型)-法人	海南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021-09-08	草稿 审核意见	继续填写 预览 下载PDF 删除
ZGZLJ20210907572054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外观设计)-法人	海南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021-09-07	已提交 审核意见	预览 下载PDF
ZGZLJ20210902466188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发明、实用新型)-法人	海南信息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021-09-02	草稿 审核意见	继续填写 预览 下载PDF 删除
ZGZLJ20210401872857	海南信息烧烤公司	2021-04-01	草稿 审核意见	继续填写 预览 下载PDF 删除
ZGZLJ20210401806123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发明、实用新型)-自然人	小宝	2021-04-01	草稿 审核意见	继续填写 预览 下载PDF 删除
ZGZLJ20210304947821 中国专利奖申报书(外观设计)-自然人	王宝	2021-03-04	草稿 审核意见	预览 下载PDF
ZGZLJ_20210119_402321	海南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2021-01-19	草稿 审核意见	预览 下载PDF

共 7 条

10条/页

< 1 >

前往 1 页

(图 5-1 重新提交审核界面)